

大学教授扎轮胎 被逼无奈的行为艺术?

事件回放

3月20日深夜,北京望京花园西区120号楼前,一名正在扎车胎的男子被业主和保安抓住。后经物业和警方证实,扎车胎男子是北京服装学院美术系主任张玉祥教授。其目前已被取保候审。据业主称,4个月来,张玉祥扎坏车胎百余个,价值上万元,原因是看不惯有人将车停在草坪上。据物业负责保安的王经理介绍,张在4个月内屡扎车胎,可能与小区内停车位紧张,业主乱停车有关。业主黄澈也证实,在接受警方讯问时,张说看不惯有人将车停在草坪上,于是才扎胎。

(据《新京报》)

新闻链接:

2006年6月,青岛琴岛山庄小区的一名某大学退休高级知识分子晚上常常睡不好觉,迁怒于小区里夜间进出以及报警器频频鸣响的车辆,由于行动不便对于小区内乱停乱放的车辆也很有意见,于是将小区内的车抹粪划坏。

(据《青岛晚报》)

2008年1月,宁波某大学教师马某入住宁波青林湾小区后只有一周,就划伤了一辆奥迪、一辆马6和一辆锐志。从监控录像发现,3辆被划的车根本没妨碍他出行和停车。

(据《现代金报》)

私产与公物的暧昧界限

叶开

要认清教授扎轮胎事件的奥秘,先要了解三个关键词:轮胎、草坪、教授。

轮胎是“私有财产”。新物权法的颁布,让中国的普通民众注意到了—一个重要的事实,那就是对私有财产的保护,已经纳入了法律的正轨。在过去,“公物”才是关键词。我们从小就被教育要爱护“公物”,侵害和损伤是可怕的罪行。现在,私有财产“轮胎”们成了强力的保护对象。多年来的经济发展匹马当先的严峻现实,已经在民众中催生了新的拜物教。在这个时代,有钱就有一切,文化和美女都可以论打购买。你如果是一个集团老总,那么博士帽随便你戴,大学教授你随便当。于是,有钱就有了文化,也有了品位。金钱与权力这对孪生兄弟,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在热烈拥抱。它们就像《色,戒》里梁朝伟和汤唯的经典回形针性



漫画 俞晓翔

北京一位大学教授,因为看不惯小区草坪被停放其上的汽车蹂躏,也蹂躏了汽车一把——4个月内捅坏100多只轮胎。

以教授的教养,当然有基本的是非观,所以干这事儿的时候,偷偷摸摸,而且手段高超,不然不会让他捅了100多只后,才逮了现行。当然,教授是搞艺术的,当成行为艺术来玩也有可能。很刺激,很解恨,甚至有一种偷情的快感。可惜观众只有一个,创造者和欣赏者都是自己,抑或加上他遛的那条狗。

有人评论说不应该,因为他是教授,有文化,不能像街头混混一样行事。这个立论显然

有问题,教授捅了不对,街头混混捅了就对?换句话说,不良行为就一定与文化高低有关联?这些年,有关高学历的人违法犯罪的报道并不少见,说明高学历不完全等于高文化,也不完全等于高素质。这里隐隐含了一种歧视,但不是人们思考的重点。

教授的行为显然不艺术,很丑陋,我们决没有为其辩白的意思,问题是,车主碾轧草坪,显然侵害了小区其他人的共同利益,管理者管了没有?如果是小区停车位不够,这能够成为草坪停车的理由吗?草坪要有,汽车也要有,二者各有其利益所在,矛盾就出来了。

看来教授没有读过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描述过,资本主义早期,工人认为剥削他们的是机器而不是老板,所以是毁坏机器,烧掉工厂。旧社会雇工被地主老财欺了,就暗地里鞭笞他家的牛出气。这些都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教授用扎轮胎的办法保护绿地,不仅没有解决问题,还给自己带来了麻烦。

在这个事件中,受伤的不仅仅是轮胎。当社会失范的时候,当人们从正当渠道解决不了问题的时候,就去寻求“私了”,用法外手段来摆平,这是很危险的。大大小小的社会管理者们,能从这件事中得到哪些启示?

——编者

张玉祥涉嫌故意损害公私财物罪

江苏鸣啸律师事务所 陈爱东

物业负责整个小区的管理,业主交了物业费,物业应该尽到管理责任。本案中小区绿地被私家车占据,物业疏于管理,没有尽到妥

善管理的责任,对业主应负一定的违约责任。张玉祥的个人行为应视其损害数额而定,如果数额较小,应承担损害赔偿。如果数额

较大,可能涉嫌故意损害公私财物罪。按照刑法275条规定,故意损害公私财物罪数额较大,可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

虽然经过了种种的变迁,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讲,“教授”还是一个相当高的、比较神秘的阶层。他们虽然无法跟官员和大款媲美,却仍然不是普通群众中的一员。一个小市民,扎了轮胎,人们虽然也谴责他,却不会过度宣扬。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常碰到这样的困惑:鸡毛蒜皮的小事情不知道找什么部门来帮助解决。我家对面有一家洗脚店,一排空调对着我们小区,一天到晚疯狂运转,发出拖拉机般的轰鸣声。我对此深为烦恼,跟物业管理部反映了几次,请他们去交涉。最后,不了了之。我无奈之下,对太太说,一个字,忍!在美国,也许一个电话就能把警察找来解决问题。我却不敢打报警电话。警察都很忙,这点小事情怎么敢请动警察呢。我曾想过用一块砖头砸过去,也想过用弹弓瞄准,还幻想自己摇

身一变成了超人,把这台可恨的空调机摘下来扔到马里亚纳海沟。我什么也没有干,张教授却出手了。看到小区的草坪被汽车碾轧上去而感到痛心时,张教授遇到的困惑大概跟我一样,找不到求助的渠道。物业、城管、绿化、警察,哪个都不合适。新闻媒体之所以关注这件事情,不是因为“公物”受到了侵害,也不是因为“私有财产”遭到了破坏——虽然这两者才是这件事背后最重要的因素——而是因为教授身份的破坏者。教授的出现,使得这件普普通通的事件成为了热点,进而也掩盖了事实的真相。本文无意偏袒张教授的扎轮胎行为。让普通市民获得一种迅速有效解决问题的渠道,才是这个事件背后的意义所在。

妄想狂与轮胎功

非戈

一大早,6点半,我正在梦里和各路世界名人、明星美女厮混呢,忽然就响起了巨大的电钻和砸墙的声音。睁眼一看,天色还有些昏暗,可隔壁的民工又开始了每天13小时以上每周7天的巨型装修工程。

隔壁是一幢被某个极度有钱的富豪买下的洋楼,外带有几栋附属的小楼和一个大院子。从我搬进现在这个家不满1个月,他们就又开始装修,尤其是大冬天,基本上天不亮就开始敲,一直要敲到天黑,中间要是用上电钻电锯的话,那你打个瞌睡都困难。现在,经过1年多的敲打,他们终于把该楼的外形整得跟座寺庙差不多,可他们还在坚持不懈进行内装修。这1年终于让我害上了严重的神经衰弱。

极度困倦而又无法入睡的时候,我的脑海里就会出现一些怪念头。比如最近反复在琢磨的,就是一桩谋杀阴谋:每天绑架暗杀一个隔壁工程队的民工。我详细地策划了怎么埋伏在门口,一旦有落单的民工出来,就冲上去,趁其不备迎面撒一把石灰粉,然后掏出一只大麻袋兜头将其罩住,用榔头将其砸晕,再拖到僻静处处理……在这么妄想的时候,我觉得我就像是电影里的连环杀人狂一样,而那几十个民工不知不觉就一个个消失了……这下世界就安静啦……

如今,在脑子里放这样血腥的电影是让我入睡的最好办法,因为只有电影的结尾,我才能迎来那奢侈的寂静。

当然,这件事情我最多也只是想想,作为一种发泄;真的要去做,我既没那个勇气也没那个体力。我的一个朋友先是满脸同情地听我讲,然后鄙夷

“扎胎教授”的暴力美学

孤云

北京某大学有位教授,4个月扎坏了百余个车胎。如此壮举居然没能赢得某些网民一片喝彩,不得不说是—桩憾事。

教授搞的是美术设计,依我看他还应当兼职4S店的顾问。这汽车轮胎可不比自行车,什么人想扎就能扎。就说那子弹打过去,还可能反弹呢。特别是在小区人来人往的逼仄环境里,既要扎得快又要扎得准,真不是件容易的事。这不仅考验人的观察和反应能力,更讲求力度和准确性,非具备一定侦查能力和力学原理者不足以成事。教授左手拿锥子右手牵小狗,几乎每天扎一个轮胎而不被发现,怎么着也可载入“史上最牛”系列了。

还有一种可能,这就是意志战胜一切,使教授在扎车胎那一刻“灵魂附体”,有如神助。报道说,教授看不惯有人将车停在草坪上才决定扎胎惩戒之。想必那段时间里,教授一定为自己的崇高目的兴奋不已。更可以想见,教授每扎一胎,即便没有喜极而泣,也是嘴里哼着小曲、牵着小狗扬长而去。这大概又像阿Q先生摸小尼姑光头一样,“从此总觉得指头有些滑腻,所以他从此总有些飘飘然……”

但这恐怕也和阿Q先生的革命活动差不多。在一面崇高的旗帜下,干的勾当未必那么高尚。教授的理由再充分,并不意味着他就可以去扎人家的轮胎。同样道理,教授扎轮胎的水平再高,也无法证明他灵魂深处的正义性一面。这并非什么大道理。让人纳闷的是,教授不仅没有意识到,甚至对自己那一套理由还深以为然。否

地撇撇嘴:就你这小身板,手无缚鸡之力,你绑架民工?你肯定拳头还没挥出去,就叫民工给办了。这个我承认。但是如果我的目标难度不是那么高,而是,比如戳个把轮胎,我是不是就真的会去做了呢?

实际上,我一点也没有暴力倾向,如果不是他们整整折腾了1年,活生生把我的思绪逼上这条绝路,我怎么也不至于想到要和民工拼命。本地规定,装修工程不得早于每天早上8点开工,晚上6点前一定要结束。可是我们隔壁的富豪他搞得定啊,天天6点多甚至5点多就开工,一直要搞到晚上八九点。周围邻居都不敢吭声,偶有去告的也毫无反响。没了正常的渠道,我这不硬生生给逼到充满暴力的幻想上来了吗?

所以我是比较能理解、体会有人去戳轮胎的。这和不是大学教授无关,而和一个人所要求的正常的生活环境长期被无理剥夺有关。在要求一个正常的环境而不可得的情况下,做出某些过激之举就变得“正常”了。张教授这口气估计憋了很长时间了,对着轮胎练练功,总比针对人强(前一段歌手童孔也是因为小区环境的问题,对人撒气,结果就酿成了惨案)。

当然,这种反应是违法的,那么好,就依法,该罚罚,该关关,这都没话讲。但是,一,其他那些违反法规以至破坏了正常环境的行为,也必须一并得到处罚,这样才能体现法律的公平。二,少拿人家是大学教授说事,大学教授再有文化,再谦谦君子,他也和所有人一样有要求正常生活的权利,不能因为他应该做君子,你们就觉得理所当然可以少了他什么。

则的话,他就不会一扎再扎,扎了百余个轮胎犹感不足。如果不是被人逮住,说不定他就这么一路扎下去了。

若非如此,那就只能说要么教授的智力和身份不太成正比,要么教授在破坏他人物品的同时,还在享受着一种危险的愉悦。后者,可能更为接近事情的真相。假设教授扎第一只轮胎的时候,心里还充满着正义感,扎到第100只轮胎时,心理上势必也会有些许变化,那时候,他对那些践踏草坪者或许不再那么愤怒,反倒可能陷入一种虚妄的满足感之中。而无论是什么,却都和他那冠冕堂皇的理由八竿子打不着了。

当然,这件事情还可以从多种角度分析,包括教授的家庭、出身,甚至高校收入及其体制,等等。比如,教授的家庭或许并不和谐,又或者在高校里混得不是很好,所以借此发泄郁闷。还可能本来就没值得深究的,人家就是觉得扎车胎很酷很好玩,每天遛遛狗、扎扎轮胎,不也挺美的嘛。报道披露这位教授在学校里是教研室主任,还编著过一部被列入高教“十五”国家规划的教材。可见,扎轮胎也许不过是教授的业余爱好,和教授的生活、工作乃至教育体制问题扯不上多大关系。

说到底,无外乎一个愚蠢的人干了一件愚蠢的事。如果愿意的话,我们大可以将此看作美术教授搞的一起行为艺术。当然,这种行为艺术还有一个更为准确的名称——暴力美学。在这里,美学仅仅针对教授而言,暴力则指向正常的公共秩序。